國立中興大學 資訊管理學系 新聘專任或專案教師公告說明 (公告日期:2025年3月3日)

1、 徵聘職級、人數

專任或專案「助理教授」至多2名。

- 2、 專長領域、資格條件及課程支援
 - 1. 具資訊相關領域或本系重點發展領域博士學位。
 - 2. 具「英語教學」能力者尤佳。
- 3、 檢附資料一依「新聘教師應繳證件清單」表格檢附。
- 4、相關表格請至資訊管理學系網站「下載區」-「<u>行政事務表單」-「1.資管系表</u> <u>單</u>」下載。

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網址-https://mis.nchu.edu.tw/

5、 徵聘截止日(資料繳交期限)

2025年4月11日(星期五)

6、 擬起聘日期

2026年2月1日。

7、聯絡人

資訊管理學系 陳全溢助教

email:mis@nchu.edu.tw

Tel:(04)2284-0864轉643、(04)2285-7540

Fax:(04)2285-7173

8、 掛號郵寄至402台中市興大路145號『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教評會』

收,並請在郵件封面註明「應徵新聘教師」,同時請將應徵資料電子檔以附件或提供雲端連結方式email至mis@nchu.edu.tw。

所寄紙本資料請自留底稿, 恕不退件。初審合格者, 將擇優另行通知安排面試, 未通過初審者, 恕不通知。

新徵聘教師所繳交之個人資料僅限於應聘教師使用,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,並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辦理。

國立中興大學資訊管理學系新聘教師應繳證件清單 (請依序逐項檢齊----所送影本均請申請人簽章以資確認)

院 別:管理學院

系 所 別:資訊管理學系

姓 名:

擬新聘等級:(□專任□專案)□助理教授

- □1.新聘申請書(正本)。
- □ 2.擬聘任、升等、改聘教師著作(成果或教材)目錄一覽表(正本),並提供<u>代表</u> <u>著作</u>影本(1份)。
- □3.代表著作合著者證明影本(1份)。
- □4.博士學位證書影本(1份)及博士、碩士、學士班成績單影本(各1份)。
- □5.擬新聘教師應徵者基本資料彙整表(1份)。
- □6.授課大綱及教學方法,請由本系各學制課程地圖(課程規劃表)中選出6門課
 - ,並依本校課程大綱格式撰寫,科目需包括:資訊網路、物件導向程式設

計。

□7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

申請人簽章:

Email:

聯絡電話:

年 月 日

		國立中	「興大學 管	理學	院的	資訊	管理	1學:	系 擬新聘教的	师申:	請書	年	月	日均	真送
任別		□專任 □兼任(□佔員額, □不佔員額) □合聘													
		□專案	計畫教學人	員及研	究人	.員	□專	業技	支術人員						
擬聘教師	等級 □ 助理教授(級)														
姓名	中文 - 英文					出生 年 月			性別						
國籍(本國	籍者免	色填)					凝起	聘日	期		115	年2月	1日		
學士以上學 (學士、碩士		上或直升	博士均需填	列)					主要經歷(含現	任職	機關職	務)			
校		名	▼ 記	į		包	ì	乞	服務機關	專	昭初	ŧ	钽	ì	乞
(如國外學	校,請力	加註國家)	系 所	學位	年	月	年	月	DIX4为4戏的	兼任	職稱	年	月	年	月
型位論文											導 授				
名 稱 _	稱博士									指 導 教 授					
學術專長															
已具教師 資格等級			起資年月	年 月		教師詞 字號	登書	字	≃第 號		送審 基校				

- 1、 表中有關日期、時間處請均以民國填列。
- 2、 學歷:請填學士級以上之學歷,以最高學歷依序填寫。
- 3、 經歷:請填主要經歷, 依任職時間先後順序由最近者往前追溯, 尤以<mark>現任職機關職務</mark> 請勿漏列, 經歷以填寫最近3職為原則。
- 4、 具教師資格、教師證書字號、送審學校、起資年月等欄請具實填寫。
- 5、 檢附證件包括:
 - 1.博士學位證書影本(1份)及博士班成績單影本(1份)
 - 2.學術著作目錄一覽表
 - 3. 擬新聘教師應徵者基本資料彙整表
 - 4.授課大綱及教學方法(請由本系指定的專業科目群中選出6門課,其中需包括:資訊網路、物件導向程式設計(依本校課程大綱格式撰寫)。
 - 5.其他有利審查文件。

所送影本均請申請人簽章以資確認。

6、 本表請以打字填送。出版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如附件。

7、 如表格不敷使用,請自行調整。

	國立中興大學擬聘任、升等、改聘教師著作(成果或教材)目錄一覽表										
				年 月 日填送							
單位		管理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	擬聘任、升等、改 聘等級	□專任 □專案 □兼任 □合聘 □教授 □副教授 □助理教授 □講師			姓名				
著作別	作 者 (編著者、 發明人)	著作(專利、技轉成果或教材) 名稱	所屬學 術領域 (對應課程)	出版處所或 期刊名稱	卷(期) 頁次	出版 時間 (年月) (專利發 證、技轉第 約年月)	期刊論文【專業領域】	影響係數	是否符合本 校教師雅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考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	備註(請參 考附註六 填寫)	紙本/線上 出版
送審前 五年表 代成成 作(成材)						年月			□ 是□ 否	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1.						年 月			□ 是□ 否	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参 考 著 作						年月			□ 是 否	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(成 3.						年月			□ 是 否	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果 或 教 材						年月			□ 是 否	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
	5.				年月		是否	□ 紙本出版 □ 線上出版
代								
表著								
有作								
學								
術								
貢								
獻摘								
要								
參考								
資料								
料								
		17.44章士。						

- 一、本表請以打字填送,一頁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列數,並請註記頁次。
- 二、所列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後及送審前五年內(係指教育部審定通過後,其教師證書核定年資起計之時間為基點往前推算五年,如申請97年2月 1日升等者,其五年內著作(成果或教材)係以97年2月1日往回逆算五年,即92年2月1日為起計基點)之著作(成果或教材),<mark>參考著作(成果或教材)應為送審人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</mark> 格後之著作(成果或教材);如係取得原級職教師資格之前所發表者,請勿填列。
- 三、所列著作須逐級提送各級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,其間不得抽換,且須符合本校教師升等評審標準暨聘任升等著作送審準則規定。
- 四、著作作者如係合著,請依原刊物順序逐一填列。
- 五、代表著作如係合著,僅可一人用作代表著作送審,他人須放棄以該著作作為代表著作送審之權利,並請另附「代表作合著人證明」,惟新聘教師著作可免外審者,其代表著作如係 合著,可免附合著人證明。
- 六、「備註欄」註記事項如下:

 - 著作如被認定為**SCI、EI、SSCI、A&HCI、TSSCI、THCICore**請註記。 (一)合著之著作(含代表作及參考著作),請註記該著作之第一作者、第二作者或通訊作者等相關資訊。
 - (二)技術報告請註記與此報告成果直接相關之技轉金或榮譽。
- (三)代表著作如為教學著作須註記出版<mark>單位</mark>的流通性 七、期刊論文於其所屬之專業領域排名及影響係數,請務必填寫,如無相關資料,請敘明原因。
- 八、委託研究計畫報告不得列入。
- 九、代表著作如為教學用之教科書(教材),應載明「對應課程」,免填「卷(期)頁次」、「期刊論文【專業領域】排名/期刊總數及影響係數」等欄位;須於「代表著作(成果或教材)學術(研究或教學)貢獻摘要」陳述教材被採用的情形,並附上相關佐證。

國立中興大學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查代表作合著人證明

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

Faculty Accreditation Review

Certificate of Co-authorship for Representative Works											
送審人姓名	中文		外文		任教學核						
Name of	Chin		English		Institution						
Applicant	ese				Employme						
代表著作名稱					出版時間 Date of						
Title of Work					Publicatio						
					貢獻比例)]	合著人確認簽名				
	7	习容Contents			Contributio	on	Signatures of				
	<u>}</u>	 ﴿範例e.g.			Ratio ※範例 e.g.		Co-authors				
		★審人 ○○○:									
		pplicant 000:			70%						
		、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で の で の で の で り り り り り り	默整理 糸	施計分析 結論							
		、 半 実 実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	#I/ 1E - 1 - 1:								
		esearch frameworl	z litorotuu								
		atistical analysis, o									
	4	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70110143101								
■ 送審人與合著完成部分或貢	ᄉ ୢ	o-author ooo									
□ 元成部万以貝。 □ (請詳列)	199/	方談及資料整理:		20%							
Contributions	of I	nterview and data o	collection								
Applicant and Co-authors	d 台	6著人○○○:									
(please specify	y) c	o-author ooo:									
	扫	 		5%							
	P	roofreading and ed	liting								
	4	6著人○○○:									
	C	o-author ooo:									
	身	文文稿潤飾		5%							
	Е	diting the English	draft								
	(]	如有不足請自行增	9列)								
	(1	Please add more co	ntent as n	necessary)							
	4	計Total		100%							
填表日期Date	e			中華民國	年 月	日	(YYYY/MM/DD)				

^{1、} 本證明係依據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23條規定辦理。

- 2、 送審人及每一位合著人皆須填寫及親自簽名,並詳述其完成或貢獻部分。
- 3、 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第44條第1項第1款規定, 合著人證明登載不實, 經本部審議確定者, 應不通過其資格審定, 並處1至3年不受理其教師資格審定之申請; 另依同法同條項第3款規定, 合著人證明偽造、變造, 經本部審議確定者, 除不通過其資格審定, 並處7至10年不受理其教師資格審定之申請。
- 4、 若合著人為外籍人士, 本表得以外文撰寫(務須使合著之外籍人士理解其內涵意義)。
- 5、 合著之著作, 僅可一人用作代表著作送審, 其他合著人須放棄以該著作作為代表著作送審。
- 6、 如各欄不敷填寫者,可另以附件呈現。
- 1.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processed in accordance with Article 23 of the *Regulations Governing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Qualifications at Junior Colleges and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.*
- 2. The applicant and all co-authors shall fill out the form, sign their names by hand, and specify their contributions.
- 3. Article 44, Paragraph 1, Subparagraph 1 of the *Regulations Governing Accreditation of Teacher Qualifications at Junior Colleges and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* stipulates that if any co-author's certification is confirmed by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to contain false information, the applicant shall be unqualified with no further applications accepted for 1 to 3 years. Paragraph 1, Subparagraph 3 stipulates that if any co-author's certification is confirmed by the Ministry to have been forged or altered, the applicant shall be unqualified with no further applications accepted for 7 to 10 years.
- 4. If the co-author is a foreigner, this form shall be written in English (for full understanding of contents and purpose).
- 5. Co-authored works can only be submitted for review as the representative work of one applicant; all other co-authors must renounce their right accordingly.
- 6. Contents that do not fit within the columns may be displayed in a separate attachment.

資訊管理學系 擬新聘教師應徵者基本資料彙整表

填表日期: 年月日

	學 集員 專長 學		學 歷			著作(註2)				
No.	姓名	生口 (年/月)	等女 領域	博士	碩士	學士	現職與經歷(註1) SSCI,SCI,TSSCI期刊發表數量		CI期刊發表數量	其它
		() ,	1,5 () (`		子上		第一作者/通訊作者	非第一作者/通訊作者	(含專書、專利)
								SSCI :_篇	SSCI :_篇	
1		年日					經歷:	SCI:_篇	SCI:_篇	
		月 月						TSSCI:_篇	TSSCI:_篇	

註:

- 1. 經歷以填寫最近3職務為原則。
- 2. 著作篇數依「國立中興大學擬聘任、升等、改聘教師著作(成果或教材)目錄一覽表」所列期刊篇數為主,會議論文請勿列入。

國立中興大學教學大綱

課程名稱	([中)								
(course nam	1e) (H	Eng.)								
開課單位 (offering dept.)		訊管理學系								
課程類別 (course type		□必修□選修 學分 (credits)				授課教師 (teacher)				
選課單位 (departmen		授課語言 資訊管理學系 (language				英文/EMI	□Y □N	開課學期 (semester)		
課程簡述 (course description										
先修課程名 (prerequisit)	稱									
	f cour	<u>力</u> 關聯配比(% se objectives ar)		e		_		法 iods for cours	se	
課程目標	票	核心能力		配比 (%)		教學方法		評量方法		
		專業知識與應	類用		□講授			□書面報告		
		獨立分析			□ 專題探討/製作			□出席狀況		
		創意			□網路/遠距教學			□□頭報告		
	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 英語			│□ 參訪 │ □ 羽 佐			□作業		
		全球意識			- □ 習作 - □ 討論			│□作品 │□測驗		
		溝通與協調			」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			□□ 関級 □□ 實作		
		企業倫理			□其他			□其他		
授課內容(單	显元名和	其 第與內容、習作	/每週	授課進	度/考試证	生度、備註)				
(course cont	tent an	d homework/so	chedu	le/tests	schedule	e)				
THI VIA	松部日								1	
週次 第1週	授課户	9谷								
第2週										
第3週			_							
第4週										
第5週 第6週										
<u></u>										
第8週										

第9週	
第10週	
第11週	
第12週	
第13週	
第14週	
第15週	
第16週	
第17週	
第18週	
學習評量方	式
(evaluation)	
	考書目(書名、作者、書局、代理商、說明)
(textbook &	a other reference)
	数師個人網址請列在本校內之網址)
(teaching ai	ids & teacher's website)
그 소년 소수 나는 마스	
課程輔導時	
(office hour	rs)

請遵守智慧財產權及性別平等意識,不得非法影印他人著作。